（上接B072版）

12、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述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

（九）决议的有效期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2026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办理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前，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表决。经年度股东会授权上述事项后，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时限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过程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4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次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3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董事会共有6名董事，实到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王楠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由董事长王楠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总经理王楠先生汇报的《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落实股东会及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等方面的工作及取得的成果。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与会董事认真听取了《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2025年度内勤勉尽责，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监督、核查的职责，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所进行的各项工作。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王楠先生向各位董事做《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将该工作报告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进行了审慎评估，同意出具《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报告》。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考虑到公司目前处于快速发展期，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技术与产品研发、产能保障及团队建设，且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日常运营资金需求也随之增长，为确保公司拥有充足的资金以应对经营风险并稳健增长，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内容、格式及编制和审议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客观、真实、公允地反映出公司2025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出具并披露《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制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未发现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综上，董事会同意出具《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能够合理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认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切实对立信在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评估并编制《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同意出具并披露上述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对其在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编制《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同意出具并披露上述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25年度的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且具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良好的服务素质，能够满足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拟继续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综上，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相关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含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金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在上述额度内向金融机构办理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本次授权期限为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1年内。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内容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参考市场价格定价，定价公平合理，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凯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过半数审议通过，并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员工租房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帮助公司员工减轻租房压力，董事会同意公司（分公司）为员工租赁公租房提供担保，担保合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协议为准。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开展具体业务，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每笔担保的具体期限以公司（分公司）与公租房提供单位签订租关合同之日起一年。同时，公司授权公司作为协议主体签署员工租赁公租房的租关合同并承担租应担保责任。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员工租房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1,96亿元的剩余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最终补流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超募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金额为准），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为公司及股东谋取较高的投资回报，在保证资金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6年01月0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5年01月01日开始，公司已将上述额度内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可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含本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累计使用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截至2025年11月6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可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7亿元（含本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9,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正常进行。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可还至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0元。

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16日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起始日期	计划补充流动资金时长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日期	归还募集资金金额
27,000	2024年1月14日	12个月	2024年1月14日	2025年1月6日	20,000
17,000	2025年1月8日	12个月	2025年1月8日	2025年12月30日	9,000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4年9月1日起至2025年8月31日止。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2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5年9月1日起至2026年8月31日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136,139,308.76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具体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16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87,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2024年9月1日	2025年8月31日	2024年8月27日
28,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	2025年9月1日	2026年8月31日	2025年8月21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16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300,303,393.00	2021/9/24	/	2023/1/18	/	/	5,555,422.92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300,663,381.00	2021/9/24	/	2022/10/20	/	/	6,856,405.62
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30,000,000.00	2022/9/21	/	2023/2/28	/	/	139,422.35
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250,000,000.00	2022/9/16	/	2024/5/13	/	/	7,774,059.89
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虹桥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304,567,498.73	2022/10/20	/	2023/8/28	/	/	3,700,092.43
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协议存款	存款	300,000,000.00	2021/8/16	/	2024/4/24	/	/	26,058,098.94
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325,269,134.38	2024/4/24	/	2024/12/20	/	/	2,685,832.21
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288,746,432.46	2024/12/20	/	2025/1/24	/	/	280,725.70
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定期存款	存款	78,000,000.00	2024/5/24	/	2025/7/11	/	/	970,030.76
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40,000,000.00	2025/1/20	/	2025/1/21	/	/	111.11
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96,139,308.78	2025/7/2	/	/	/	/	/
公司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七天通知存款	存款	40,000,000.00	2025/12/30	/	/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262.83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用于投资建设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该事项于2022年7月15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4年0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262.83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用于投资建设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该事项于2022年7月15日经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2024年01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暨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7,797.73万元用于增加“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投资总额。该事项于2024年9月12日经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16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新项目	28,262.83	28,262.83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7月15日
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在建项目	28,591.63	17,797.73	2024年8月27日	2024年9月12日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3年04月0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闪存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EEPROM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办理完银行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与上述结项的募投项目有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募集资金共计5,111.15万元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办理完银行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与上述结项的募投项目有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予以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中节余募集资金共计3,975.42万元全部转至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并办理完银行销户手续。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与上述结项的募投项目有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8月16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2,007.76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金额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闪存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2,070.98	用于补流	/	/	/	2023年4月6日	/
EEPROM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53.81	用于补流	/	/	/	2023年4月6日	/
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5,111.15	用于补流	/	/	/	2025年7月1日	/
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3,975.42	用于补流	/	/	/	2025年7月29日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照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P10079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结论如下：

我们认为，普冉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普冉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证券认为：普冉股份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8月16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358.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0,879.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闪存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8,964.11	18,964.11	18,964.11	0	17,150.00	-1,814.11	90.43	2023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EEPROM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4,787.19	4,787.19	4,787.19	0	4,007.80	-779.39	83.72	2023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0,793.90	28,591.63	28,591.63	2,216.97	24,029.26	-4,562.37	84.04	2025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项目	否	28,262.83	28,262.83	28,262.83	6,223.27	26,268.25	-2,994.58	89.29	2025年7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61,746.51	43,948.78	43,948.78	26,918.46	30,427.58	-13,521.20	69.2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4,554.54	124,554.54	124,554.54	35,358.70	100,879.23	-23,675.3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69,467,414.60元，详见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详见三、（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详见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详见三、（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详见三、（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766 证券简称:普冉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96亿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90,009.34万元的比例为20.66%（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最终补流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超募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金额为准）。

●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在本次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本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计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2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11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905,71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48.90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34,861.41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10,306.8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554.54万元，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8月16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P10839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告书）》。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障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由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基本情况

根据《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如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闪存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8,964.11	18,964.11
2	EEPROM芯片升级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787.19	4,787.19
3	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	10,793.90	10,793.90
合计		34,545.20	34,545.20

除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投项目计划外，公司于2022年7月15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拟使用28,262.83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公司已就该新增募投项目专户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具体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基于存储芯片的衍生芯片开发及产业化项目	28,262.83	28,262.83
合计		28,262.83	28,262.83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9月12日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暨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投资金额至28,591.63万元，其中拟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金额为17,797.73万元，并将“总部基地及前沿技术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5年6月。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增加募投项目投资额暨调整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募投项目均已予以结项，相关结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2025-046、2025-062）。上述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与该募投项目有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普冉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15）。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修订说明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90,009.34万元，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6亿元，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0.66%（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最终补流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的实际超募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资金专户金额为准）。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上述剩余超募资金转出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与该募投项目有关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相关说明及承诺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5年5月9日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其修订说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自2025年6月15日起实施，实施日发行政府的超募资金，适用新规则；实施前已发行完成政府的超募资金，适用旧规则。公司超募资金的取得日